

娱乐 | 娱评

“因为我曾和恶魔/斗过几回合/就算它极端恐吓/不握手言和” 悼姚贝娜:动情高歌 因为受过生活历练

□朱白(媒体人)

没有什么比英年早逝更令生者悲痛的事了。更何况,这是一颗冉冉升起的明星,在舞台上,在声音的旋律中,在荧屏、在晚会上,正在一点点被更多人接受时的瞬间消逝。

青年歌手姚贝娜因乳腺癌复发,于2015年1月16日下午病逝于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年仅33岁。1月20日,其追悼会在深圳殡仪馆举行。姚贝娜以人美声靓著称,她在《中国好声音》舞台上技惊四座,不但令导师纷纷转身求贤若渴,也就此成为观众和听众认可的青年歌手。

如果从对流行音乐的诠释上来辨析这位歌手,那么姚贝娜是那种既保持着传统歌手的正气、端庄、严谨、专业,同时也释放了一代年轻人身上自由力量的“不一样”的人。眼下的歌曲综艺舞台上总以飙高音来标榜音乐审美标准,在一拨又一拨不缺好声音的新人崛起的情况下,独缺的正是姚贝娜这种用生命历程、用真心感动去演绎歌曲的歌者。你在姚贝娜浑然的高音中,能清晰地捕捉到她对生命战栗的精准把握。或许这只能用她经历过命运的历练来解释,不是技巧的娴熟,也不是对唱功的拿捏,而是至高点上有对分外狰狞命运的刻骨感触。

《中国好声音》虽然不是姚贝娜初试啼音的地方,但作为大众意义上的明星,这个舞台和这首歌却可以称之为她的出发地。红T恤、牛仔裤、帆布鞋,不修边幅,自由自在,放肆歌唱,这种形象亮相既是一种辨识度,也容易变成一次冒险。她说作为职业歌手的她,并没有一直开心,至少总要以自己不喜欢的方式去完成她那么热爱的唱歌这件事,她心有不甘,她想穿着牛仔裤和自己的乐队在音乐节上纵情高歌,所以她要在选秀的舞台“重新”证明一次自己。

如果说导师转身是对歌手极高水准的专业肯定,那么在随后的比赛环节,以及后面的演唱会、个人专辑等事情还能受到更多乐迷的喜欢,则一定跟她身上那种对不公命运的不屈服和对顽强自由歌唱欲望的张扬有关。她成了人们在需要坚强时选择的一种投射,在需要对抗命运时的一种深情寄托。

在专辑《1/2的我》中,这首文雅作词的《心火》应该是为她量身定做的。作为跟癌症对抗多年的姚贝娜不加掩饰地表露心声:“因为我曾和恶魔/斗过几回合/就算它极端恐吓/不握手言和/因为曾去日无多/才懂我想成为的我……”这不是什么顽强的抵抗,而是对生命眷恋和对做自己最妥帖的完美表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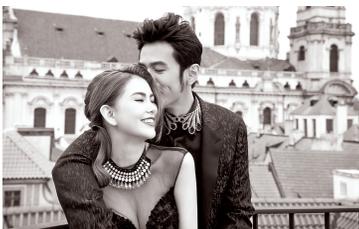
在电视剧《后宫甄嬛传》的片头曲《红颜劫》中,姚贝娜唱道:“斩断情丝心犹乱/千头万绪仍纠缠……”这

大概不会是什么对生命的眷恋吧,但此时看到这样的歌词,难免会让人联想到她对自己不公平命运的一种触动。她在《画皮2》中还唱过:“人世的流言/谁爱谁评断/生死有何难/谁都别来管”,现在看来,这首“生命之歌”既是对自由的追逐之歌,也是对这个无以言表的乱世的一种唾弃。人世即是乱世,有人的地方,难免就有龌龊,这一点古往今来概莫能外。

以前“听妈妈的话”,现在要“听老婆的话”

“无与伦比”的婚礼

□指间沙(专栏作家)



说到做到是美德。周杰伦曾公开宣称要在35岁前结婚,现在他做到了。2015年1月17日,就在他35岁的最后一天,周杰伦和昆凌在英国约克郡塞尔比镇的教堂举行了婚礼。单从这点上看,周杰伦真是一个人生计划缜密且执行力特别强的摩羯座,不愧是一代人的偶像! “琴键上透着光,彩绘的玻璃窗装饰着哥特式教堂”“就像是童话故事,有教堂有城堡”……婚礼的种种元素就像将周杰伦过往脍炙人口的歌曲一一呈现了出来。这场西式盛大婚礼,画面真是美到不敢看,满足了千千万万人的王子公主梦想。

何谓高档次婚礼?有人觉得汤唯那样默默跑到英格玛·伯格曼住过的岛上,在几个陌生人见证下结婚最高档最文艺。而更多普通青年肯定会觉得像周杰伦那样带着年轻貌美的妻子,在欧洲古堡、教堂、草地、森林的背景下,像拍皇家婚礼写真的举行一场盛大婚礼,才真的算是童话成真。

应该说,从听到人生第一个童话故事开始,每个人心里都有座城堡,住着白雪公主和白马王子,但长大成人后现实逼人妥协。及至看到周杰伦这次的大婚,人人称羡,甚至很多人觉得自家的婚礼与之相比,简直像被人当猴耍!世界级的经典婚礼,如茜茜公主嫁奥地利皇帝、戴安娜嫁英国王子,都是因为生在皇室,而周杰伦乃是凭自己的力量打造了一场梦幻婚礼。这是一次很好的明星示范,以70后的财富实力,满足了90后的少女心,并不是简单粗暴的土豪式“有钱,任性”。浪漫的他还为婚礼写了主题曲,所以说嫁给靠谱的才子,连婚礼都是独一无二的。

万人宠爱的偶像,不能将爱投注在固定某一个人身上。以前偶像大明星结婚,多半不会奉献一场盛大而辉煌的婚礼。天王如黎明、刘德华,像搞谍战一样秘密结婚;偶像如王力宏,也是无声无息地将媳妇娶进门。作为偶像明星的另一半,女人被要求隐忍,有所牺牲。而这一次,年仅21岁的昆凌幸福地得到了无与伦比的婚礼。这件别致精美的婚纱,背部露出一个很大的心。歌迷各尽所能哭着恭祝偶像大婚,天台上拥挤的粉丝们惊呼:“昆凌真是嫁给了多少人的青春啊。”

婚礼是人生的高潮,也意味着告别一个成长的阶段。作为无数人青春记忆的周杰伦,以前“听妈妈的话”,现在要“听老婆的话”。

《我是歌手》激起了从业内到媒体到观众的大讨论

陈洁仪 唱得到底好不好?

□戴乐(娱评人)

因为陈洁仪,才撩起了我对《我是歌手3》的兴趣。能想到她,也能请得动她,证明了洪涛还有这个节目幕后团队的品位,肯定不只是“高音歌手开会”。但是陈洁仪首轮的表现,以及被淘汰后引起的争议,包括何韵诗都要站出来,撰长文讨论这个Show以及歌手的表现,应该是这个团队所预料不到的。那么问题也就来了,陈洁仪到底唱得如何?

唱歌这件事,尤其是现场表演,对于专业歌手,其实不应该“唱得好”这一个标准。陈洁仪第一轮两首歌的处理方式,确实够细腻也够用心,在“技巧和方法”这个维度上显示出多年积攒的功底。但对于现场演出,尤其是台下坐了那么多观众的演出,其实还有个更重要的考量维度——舞台表现力,也就是一个已经被当代汉语抛弃的词儿——“声情并茂”。声是技巧,情是表演,对歌曲的理解,从歌声中传递出什么感情,以及这种感情,能不能传达到现场乃至电视机前的观众,这都是“情”的范围。陈洁仪三次的表现,声足够,情却总是缺那么一点。

陈洁仪的第一首歌《心动》,不少文艺青年的心头好。陈洁仪选这首歌也确实引起了不少期待,想看看她会演绎出一个什么版本来。可万万没想到的是,陈洁仪把这首本该是多年以后,翻到旧情人,自揭心里疮疤的痛情歌,唱出了一副“事不关己”的情感状态,好似一边翻着杂志一边在听身边朋友——还不是好朋友在讲自己的旧情事,从这个角度上而言,陈洁仪首场垫底,意料之外,情理之中。第一场,被不少人差评胡彦斌版的《山丘》也是同理。

第二场里,张靓颖的《饿狼传说》,与陈洁仪的表演对着看,可能就会更直观一点。声的部分水准不是最高,但在情的部分,她确实找到一个不错的度——当然有表演的成分,但表演得不过火,再加上服装、发型、编曲,都帮到了她,台下观众的反应,应该也算不到演技派那一群里了。歌手的现场表演,需要的就是这种沟通观众感情的手段。用什么方式去沟通,带多少感情去沟通,台下和电视机前的观众,其实都感受得到。借用一个好莱坞的表达方式,第二场张靓颖的表现entertain me,但是陈洁仪并没有。

看完这三次表演,特意翻回头找出陈洁仪《那天那夜》,听过一遍之后,觉得陈洁仪似乎可以归类到“录音歌手”那一类去。不是说她唱得不好,只是这类歌手应该更适合用唱片跟听众交流,而不是现场。

至于何韵诗那篇文章里提到的歌手面对大众时该如何选择表演的方式方法,有她的道理在。但不否认的是,《我是歌手》让更多的普通观众见识到歌手现场演出的魅力,也让一些好歌手找回曾经丢失的听众,还激起了从业内到媒体到观众的大讨论。这本身,对于这几年都不景气甚至被偶像歌手假唱“歌手”占去九成市场的流行音乐界,不是好事一桩吗?

这个娱乐圈,不就是因为有这样的事儿,才有意思吗?

把11万字撑成35集连续剧,没这些吐槽的乐子,怎么看得下去?

《何以笙箫默》: “假发毁人事件”

□辣笔小新(媒体人)



也是苦了唐嫣,电视剧《何以笙箫默》播出20集,还顶着那头假发。在各种高光柔光追光的高清照射之下,那假发犹如一潭死水,不柔顺不飘逸,没增添几分灵气;尤其当人物大量内心戏时,从发根到发梢,都无法传达娇喘细细乃至心潮起伏的丝毫颤动,实在给演员拖了不少后腿——考验演技也不是这么个考验法。

谁又能想到,女主角的头发,也会成为弹幕吐槽的一大看点?

每当她蹦跳着数地上的砖格时,有人说:“别跳,假发要掉。”躺着入睡,有人说:“别侧着躺,假发会歪。”终于来到理发店,李晨客串的理发师准备给她换个新造型时,大家激动了:“丢掉假发,从头开始!”结果呢——“换了另一个头盔!”弹幕飞处,随时蹦出的吐槽立马把人拉回现实世界。好吧,把11万字的小小说撑成35集连续剧,没这些吐槽的乐子,怎么看得下去?

说起近年一些青春题材的影视剧里,校园时代的女主角多以长发示人,比如电影《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的郑微。一旦踏入社会,则是一身正装加干练短发,与过去清纯形象划清界限,刘海一绺耷拉下来,如同憔悴10岁。这是最为事半功倍的化妆造型术,可以推动演员及观众迅速转换角色心境。

小说《何以笙箫默》里的赵默笙在大学生校园对男主角穷追猛打,其实跟郑微有得一拼。等到分道扬镳7年后相遇,她已一头短发,以示物是人非。小说还写到她剪了个惨不忍睹的新发型回家,何以琛有这样一段情话:“默笙,把头发留长”——“因为,那样……你就更多了一点。”这些让原著党心心念念的金句,影视改编是没法虚晃一枪蒙混过去的。

长长短短,短短长长,女主角的发型不可谓不重要。史上最让人心惊肉跳的一例或许是:许鞍华导演1984年拍电影《倾城之恋》时,美术指导中途无缘无故把女主角缪骞人的头发剪短,“剪到好像任剑辉那样”。本来白流苏是直发及耳垂处,拍到上海戏份时,忽然一剪刀下去,少了两英寸,一个月后再拍香港的戏,连不了!大家来不及等缪骞人头发长出来,只好装作没见。许鞍华后来指责相关人士“横行霸道”,“哪有这样一出戏,发生如此乱套的事。”(见《许鞍华说许鞍华》一书)

头发何时该长何时该短,今天的影视剧已少见类似乌龙话题。或许因为是影视圈批量生产易耗品,可吐槽之处太多,已没人去追究这点鸡毛蒜皮?有了假发,本来事情好办得多,谁知成也萧何,败也萧何。话说回来,头发长短接不了戏,能有多大罪过;那头假发却时时在你面前晃悠、提醒、示威:就是这样了,能奈我何?连钟汉良也对媒体说:拍戏时看到唐嫣的假发分界线,时常出戏。你看,不仅观众旁观者清,甚至还影响到演员投入。

不知电影版《何以笙箫默》中杨幂饰演的赵默笙是不是真剪了短发,不剪也没关系,当务之急,麻烦高价买一顶可以乱真的假发。

